

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召开情况：

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2 年 6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并于 2012 年 6 月 6 日在常州市天宁区青龙东路 639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，会议由监事共同推举王培基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经过审议，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一致同意选举王培基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。

特此公告！

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二年六月七日